

通信工程、电子信息工程、电子科学与技术、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专业 2022 年第二学士学位 考核办法

根据教育部、广西区教育厅及学校有关第二学士学位考试招生文件精神，为确保学校 2022 年第二学士学位考试招生工作科学规范、公平公正，各招生学院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了各招生专业考核办法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考核形式与考核内容

（一）考核形式

考核采取网络远程面试形式，面试平台为“腾讯会议”，腾讯会议号另行公布。所有报以上专业，并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均可参加面试，

（二）考生面试材料

考生须按照要求于 6 月 29 日前将材料电子档发送至邮箱 357568607@qq.com，具体清单如下：

- 1.本人有效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扫描件或照片。
- 2.个人简历、毕业证书、学士学位证书扫描件或照片。
- 3.大学期间成绩单（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）扫描件或照片。
- 4.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报告单、计算机证书扫描件或照片。
- 5.大学期间获奖证书，参加比赛、项目以及发表论文、授权专利等证明材料扫描件或照片。

（三）面试考核内容

1.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

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

2.基础知识考核

基础知识主要考察考生对数学、物理、计算机等基础理论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。

（1）数学包括高等数学、概率论、复变函数、线性代数等相关知识。

（2）物理包括大学物理及大学物理实验等相关知识。

（3）计算机包括计算机文化基础、C 语言程序设计、数据结构等相关知识。

3.综合能力考核

综合能力主要考察考生外语能力、创新能力、基础素养和其他相关的学习、科研和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等方面的经历、个性心理特征、意志品质等。

二、成绩计算办法

面试总成绩为 100 分。

总成绩=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+基础知识考核+综合能力考核。

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考生，即为面试不合格，不予录取：

1.未参加面试者。

2.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。

3.总成绩不及格者。

三、面试考核流程和时间安排

(一) 按要求进行面试前系统测试，2022年6月30日下午14:30-17:30。

(二) 面试考核时间：2022年7月1日上午8:30-12:00，下午14:00-17:00。

(三) 按分组顺序参加面试，每个人面试时间为20分钟。

四、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安排

(一) 按顺序排好考生的视频面试时间，如考生未能及时准备好，延误时间2分钟，可跳过该生到下一位，待该生准备好后再“插队”面试。

(二) 视频信号中断，学院、考生双方均应设法恢复联系，之前面试的内容有效，后续面试时间可予补足；如学院利用考生提供的联系方式，从视频信号中断直至学院面试结束一直联系不上考生的，可取消该生面试成绩。

(三) 对考生身份存在疑问的，学院可以拒绝考生面试。

(四) 如果面试系统瘫痪，将立即报备教务处，启用备用平台。

五、录取排序规则

按照教育部、广西区教育厅、学校有关招生录取政策规定，在学院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，根据招生指标数、面试录取办法和细则以及考生总成绩排名、思想政治表现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，具体按以下要求进行：

- 1.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顺序录取。
- 2.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、面试未达到相关要求者，不得录取。

六、其他补充说明

（一）考生须承诺学历、学位证书、个人及其它报考信息的真实性，凡弄虚作假、违反考试相关规定和纪律、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考生，我院将取消录取资格，并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（二）我院将在入学后3个月内，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有关要求，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，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，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（三）我院以网站、电话、电子邮件、短信等方式公开或发送给考生的相关信息、文件和消息，均视为送达，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
（四）其他未尽事宜根据教育部、自治区相关文件及我校2022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有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五）本办法由信息与通信学院负责解释，办法如与上级文件规定有冲突，以上级文件规定为准。

七、学院联系方式

办公地点：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科技楼409室

联系电话：0773-2290203 联系人：吴老师